

# 上海豫园旅游商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关于投资性房地产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监管一部：

上海豫园旅游商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就投资性房地产会计政策变更事宜说明如下：

对公司所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便于公司管理层及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投资性房产的公允价值。采用公允价值模式对公司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具备合理性、可操作性。

公司所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所在地有活跃的房地产租赁和交易市场，公司能够从房地产市场上取得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市场价格及其他相关信息，从而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做出科学合理的估计，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能够持续可靠取得。

公司所持有投资性房地产随着所处区域的开发建设，区域内房地产价值产生变动，采用公允价值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更能动态反映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主要用于出租，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也是目前国际通行的成熟方法，有助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地了解公司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

基于以上原因，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由成本计量模式变更为公允价值计量模式。

(本页无正文,为上海豫园旅游商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投资性房地产会计政策变更说明的签字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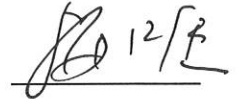
公司董事:



徐晓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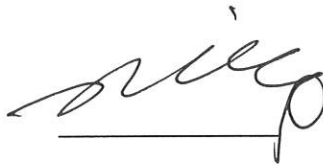
汪群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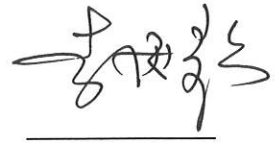
梅红健




蒋义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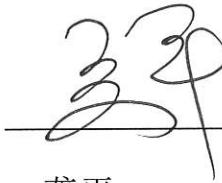
王方华



李海歌



李志强



龚平

上海豫园旅游商城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八月二十九日

